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相关制度要求，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

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一）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二）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三）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对内部控制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2024 年度纳入内控评价范围的单位是公司本部及 19 家下属公司，主要包括：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部，以及冠华片式陶瓷电容器分公司、端华片式电阻器分公司、电感分公司、电子工程开发分公司、先华新型敏感元件分公司、利华电解电容器分公司、正华陶瓷电容器分公司、高要正华陶瓷电容器分公司、苏州分公司、江门分公司、广东国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风华超容科技有限公司、风华（苏州）高新科技有限公司、四平市吉华高新技术有限

公司、广东高端元器件创新科技有限公司、风华高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风华高科（香港）发展有限公司、肇庆风华机电进出口有限公司、广东风华中新元器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占合并营业收入的100%。涉及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财务管理、采购管理、筹资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销售管理、研究开发、工程管理、担保管理、业务外包、财务报告、全面预算管理、合同管理、信息沟通与披露、信息系统、审计与监督、行政综合等方面；其中重点关注高风险领域是组织架构、人力资源、资金管理、采购管理、销售管理、信息沟通与披露方面。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控体系建设情况

公司持续践行FAITH经营理念，围绕“1+2+4+4+N”改革发展思路，全面加强合规管理，进一步提升依法合规经营水平。2024年，公司顺利通过合规管理体系国际国内标准双认证（GB/T35770-2022/ISO37301:2021），取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合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建立健全分层分类制度体系框架，以制度建设为主线落实改革举措，积极推进制度体系更新，通过“废”“改”“立”“并”“留”，将制度梳理优化至175份。坚持以底线思

维和系统思维推进制度框架设计，重新编制一阶制度18份、二阶制度157份，及时推进制度线上流程，提高制度查阅和使用的便捷性，并将制度分门别类整理形成制度汇编，提高制度的规范性。积极加强普法宣传工作，开展制度执行情况检查、制度培训与宣贯，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公司法》等专题讲座，形成了涵盖20个领域、1015份外规制度的外规数据库。

（三）重点关注领域的内控情况

1. 组织架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设置了较为合理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治理架构，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及管理层。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公司已印发《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明确各自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日常工作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组织三会的召开、会议决议的落实。

公司设立首席合规官，领导合规管理部门组织开展相关工作，指导所属企业加强合规管理。公司各业务部门承担合规管理主体责任，履行“一道防线”职责，按照“管业务必须管合规”要求，主动识别和防范各分管业务领域的合规风险；公司法律与风控事务部作为合规管理部门，履行“二道

防线”职责，负责组织、协调和监督公司合规管理工作，为其他部门提供合规支持；公司审计部和纪律检查室履行“三道防线”职责，在职权范围内对合规要求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对违规行为进行调查，按照规定开展责任追究。

2024年公司始终坚持问题导向与目标导向，以全面深化改革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注入澎湃新动能。全年共开展人力资源、财务、供应链、智能与数字化四个业务中心的集约化改革；同时深化推进生产单位人力优化，整合优化部门职责，生产单位部门精简，“瘦身健体”效果显现。

2. 人力资源

一是公司牢固树立“人才是第一资源”的理念。坚持党管人才原则，统筹抓好干部人才的育选管用，持续加大对高精尖人才招引力度，持续营造风清气正的选人用人氛围，坚持德才兼备，向年轻化、专业化、竞争化推进，把政治过硬、本领高强的干部挖掘出来、任用起来，致力“三个转变”，助推公司人才队伍建设提质增效；印发《员工薪酬管理办法》等制度，建立和完善多通道、多层次的薪酬体系，健全市场化薪酬分配机制，保持和激励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2024年公司新引入358名应届毕业生，吸纳了多名高精尖人才，进一步夯实了产品研发、工艺提升、品质管理及经营生产等全方位的人才基础；聚焦高精尖人才，助推公司在电子材料、高容、一体成型电感等方面的研发进展；推行继任者计划，从211名青年骨干中选拔出35人，进行为期一年的训战结合式的系统培养。

二是推进中层管理人员竞聘上岗。全年共开展八个批次的中层管理岗位竞聘工作，通过摆业绩、讲思路、提方案等赛马举措，确保优秀人才能够脱颖而出。

3. 资金管理

公司印发资金收付等管理规定，财务管理中心是资金支付的归口管理部门，对成员单位实行资金统一集中管理、统一结算，明确各业务支出审批权限，对筹资管理、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结算管理等做出规定，完善公司资金管理；严格落实不相容职务相分离，对重要、敏感岗位实行定期轮岗；建立会计核算信息系统、费用控制系统等，严格要求系统的开发、管理及应用权限的互相分离，有力保障了公司内控体系的正常运行。

公司积极推动财务管理中心变革，打破了传统的“分散”运作模式，稳步向集中化管理转型。将原本独立的资金结算、费用报销和应收应付核算等业务整合至共享中心，通过统一的审核机制，建立了集中结算、对账和记账的管理模式，从而大幅提升了资金结算、核算和管理的效率。

4. 采购管理

公司结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修订公司《采购管理办法（试行）》《招标采购实施办法》《采购评审委员会实施办法（试行）》等制度，对于符合公开招标条件的，100%进行公开招标，进一步推进采购领域的合规建设，实现招标采购活动合规、高效、高质量运行。

为实现集约化采购目标，供应链中心强化技术采购、战

略采购，对采购人员、原辅材料、招投标、供应商管理等统一集中，实现垂直式管理；横向以公司有机、无机、备件等6大类材料为突破口，将重复、分散的同类材料需求进行整合归并，形成批量采购的规模优势，增强市场议价权的同时，降低采购成本，提高采购效率。

5. 销售管理

公司营销部门根据总体经营目标，制定年度销售策略和销售计划；印发《信用管理实施细则》等制度，明确销售业务的操作流程，对订单发货、客户管理、档案、销售人员考核、应收凭证的收取等做出具体要求；对客户采取资信评估、信用额度管理，控制超额、逾期发货等一系列风险管控措施。公司法务部门根据《合同管理办法》审核销售合同及协议，办理授信资产抵押手续，进一步降低发生应收坏账带来的资产损失风险。

公司以市场为导向，结合客户群、行业在地理位置上集中度和变化趋势、服务高效性、地缘政策差异等因素，将市场划分为海外、华南、华东、华北、西南等五大区域，纵深拓展市场；强化内部业务团队、服务团队的专业化建设，优化工作流程，简化管理架构，促进区域与版块相融合的矩阵式管理。公司创新营销模式，推进矩阵式管理，按“区域主战、军种主建”的工作思路，搭建营销团队，构建全方位的营销网络，提升了市场占有率。

2022年公司发货的产品在客户端出现质量纠纷，客户长虹网络对公司提起索赔，2024年9月在法院调解下双方达成

和解。质量事件发生后，公司举一反三，查找生产管理、质量管理风险点，组织落实好整改工作，推动质量全面提升。

一是发挥领导力，厚植质量文化。公司主要领导亲自部署，亲自挂帅，推进P3项目化管理，将质量纳入到公司OKR与各层级KPI考核管理，修制定公司相关质量奖惩制度；提炼制定了“严禁无标准作业”等十大质量管理红线，规范提出十大质量行为准则，发布全新的质量文化理念体系；公司持续开展质量文化宣贯，推进全员质量意识“入心入脑”，成为潜移默化的行为习惯。

二是建制度之章，压实主体责任。推行首席质量官制度，强化质量专业力。任命1名风华高科首席质量官，在各生产单位共设立8名首席质量官，健全质量经理责任制，提升总体质量管控能力；公司制定了严于国标和行标的产品企业标准32项，在技术工艺、质量检验等标准方面实施严格的内部控制要求；发布了经营损失、质量损失的监管制度与质量奖惩制度，严格落实质量责任制，做到质量工作事事有人管、人人有专责。

三是强项目之专，打造新质生产力。公司以高质量发展为牵引，常规性以项目化推进P3，召开质量跃升大会，以“质量月”活动为契机，全面、深入推进质量意识、6S、标准化、OCAP（异常管理）、执行力、可靠性以及AAR等七大专项提升行动，制定专项工作方案，细化重点举措，强化督导检查，优化考核引导，定期复盘分享。通过P3全面质量管理的持续深化和实践，公司质量成本得以下降，主导产品良率稳步提

升。

6. 信息沟通与披露

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规定，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应当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在内幕信息依法披露前，任何知情人不得公开或者泄露该信息，不得利用该信息进行内幕交易。

公司已建立一套完整的信息沟通体系，通过公文系统、内部邮箱、企业微信等进行信息的沟通与传递，并建立《保密管理办法》，使用加密软件，确保公司秘密未经允许不被外发；明确各岗位人员的职能职责，将保密工作责任落实到个人，确保信息沟通顺畅和保密。

四、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以涉及造成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大小为依据，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项目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标准	错报< 0.2%营业收入	0.2%营业收入≤错报<0.5%营业收入	错报≥ 0.5%营业收入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项目	标准
重大缺陷	①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④公司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②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措施； ③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考虑补偿性控制措施和实际偏差率后，以涉及造成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大小为依据，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项目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标准	错报< 0.2%营业收入	0.2%营业收入≤错报<0.5%营业收入	错报≥ 0.5%营业收入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项目	标准
重大缺陷	①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集体决策程序； 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 ③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出现重大安全生产或环境污染事故； ④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技术人员纷纷流失； 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⑥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重要缺陷	重要缺陷是指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
一般缺陷	指未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五、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六、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不适用。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